

君子愛人以色



君子愛人以色



君子爱人以色

台湾 / 李敖◎著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君子爱人以色/李敖著. - 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99.10

ISBN 7-5057-1581-X

I. 君… II. 李… III. 杂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4213 号

书名	君子爱人以色
作者	台湾 李敖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规格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25 印张 132000 字
版次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0 年 9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印数	10001 - 15000 册
书号	ISBN 7-5057-1581-X/C·191
定价	18.0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64668676
	合同登记号:图字 01 - 1999 - 2886

编者的话

台湾著名作者李敖先生，是海内外文坛有影响的人物之一，他学贯中西，写作勤奋，作品独树一帜，颇富特色。说古论今，嬉笑怒骂，豪放兼婉约，风趣与幽默，常为读者所注目。

李敖先生是我国台湾文坛最受争议的风云人物，说他是顽童，是战士，是善霸，是文化基度山，是社会罗宾汉。他在台居住五十年，一天都不曾离开过台湾。他一路反国民党政府，一路反台独，一路还神气活现地笑傲五十年。今年五月，李敖出版《李敖祸台五十年庆祝十书》以自庆。

我公司为促进海峡两岸的文化交流，将这十本书编辑成五本书在祖国大陆出版发行。这五本书，分别为《笑傲五十年》（含《第一流人的境界》）、《李敖智慧书》（含《恰似我的温柔》）、《君子爱人以色》（含《启发你的小故事》）、《只爱一点点》（含《从万宝囊到臭屎堆》）、《李敖生死书》（含《我们没有明天》）。其中多篇是从未发表过、或被查禁不见天日多年的文章，实为李敖等身著作中最具代表性的精选集。

在编辑过程中，考虑到海峡两岸观念形态的差异和读者

阅读习惯，在不损其作品原意的前提下，对原著中部分篇章、段落及字句作了删节。为保持作品的完整性和阅读顺畅，对作品中出现的台湾当局的一些组织名称、职务名称未加以改动，仅做些技术处理。作品中对人物、事件的评论，是作者的观点和看法，并不代表出版者的立场。

编 者

一九九九年八月

目 录

君子爱人以色题辞·····	(1)
灵肉可以分家吗? ·····	(3)
“不见可欲”与“见可欲” ·····	(8)
大中华·小爱情·····	(12)
论高中女生被性骚扰·····	(22)
答《花花公子》·····	(26)
李敖论结婚·····	(28)
上电视谈现代婚姻的悲剧性·····	(31)
呼吁马英九别跑了，还是停止性交吧! ·····	(35)
妇人梦与鬼交·····	(39)
乱世中的乱伦·····	(43)
“邵玉铭”三字无字不淫	
——邵玉铭者，从小就舔女人×而又铭记在心者也! ···	
·····	(46)
斥“皮条客”《自立晚报》·····	(49)
许晓丹的历史教训·····	(54)
病中散记·····	(57)
《瑞士妇女大示威》书后·····	(60)

日本女人讨厌日本男人了·····	(64)
君子爱人以色·····	(66)
读旧约笔记·····	(67)
耶稣被吐口水·····	(78)
贞德的选择·····	(81)
教皇谴责堕胎是伪善的·····	(85)
我要吻周联华·····	(87)
妖僧亡国记·····	(90)
妖僧林云·····	(93)
妖僧林云与蒋氏父子·····	(96)
风水大战·····	(99)
佞佛·毁佛·欢喜佛·····	(101)
辟佛四绝·····	(110)
美德州玉佛寺香火鼎盛志疑·····	(111)
加强取缔神坛? ·····	(113)
教棍敛财全有道, 寺庙收入真惊人·····	(115)
伪君子与伪宗教·····	(119)
佛教徒瞧得起女人吗	
——质问《中央日报》·····	(121)
和尚政治与政治和尚·····	(123)
看你还做真和尚·····	(126)
回向·····	(135)
从大便姿式看西化·····	(139)
在台湾看天命·····	(141)
金兰杂诗·····	(144)

启发你的小故事题辞·····	(149)
我给我画帽子·····	(151)
交友之道新解·····	(153)
贪污的一个好处·····	(155)
追过了头·····	(158)
请客学一瞥·····	(162)
擦鞋者言·····	(164)
“谁是涂咪咪?” ·····	(165)
梁实秋偷打字机? ·····	(167)
忆绍唐大哥的一段话·····	(170)
只靠一句话,他就戒了烟 ——训练课程不如训练意志·····	(172)
大丈夫岂可火烧自己才讲话·····	(174)
只好连狗一起打·····	(180)
吃谁的饭? ·····	(186)
从“缴耳朵”到“缴匪谍” ·····	(189)
资料大王小谈·····	(191)
树“敌”之乐·····	(193)
反竞选的清高·····	(196)
我们是最有勇气的人·····	(199)
罗宾汉的心理准备·····	(201)
我与桃园帮·····	(205)
他们配做“明月”吗? ·····	(208)
李敖是作家吗? ——李敖并非作家论·····	(211)
厕所里的道歉·····	(213)

《祈战死》	(215)
散记鹦鹉及其他	(218)
买个金棺材	(222)
哀小董	(225)
对胡老师感想的感想	(228)
拉长别人与拉长自己	(234)
“洁本”云乎哉?	(237)
弹弓开处	(240)
海外笔仗大胜记	(243)
不怕孤立，才有独立	(246)
她闯关，你闯法	(249)
衙门现形记	(252)
“名噪一时”的幕后	(255)
死冒充与活冒充	(258)
小报告下的奋斗	(261)
有感于“傅朝枢郑重声明”	(264)
于有声处听惊雷	(267)
生平未了事，留与自己补	(270)
名人与鸡汤	(273)
论坛周年杂感	(276)
要杀他，不妨客气一点	(279)
读陆晋德先生来信	(282)
《求是报》登记趣闻	(287)

君子爱人以色 题辞

古代的曾子说君子爱人以德；现代的李敖说君子爱人以色，因为孔子早就说过未见好德如好色者，所以爱人以色更近圣人之道。这时候宗教界也插来一脚，从“色即是空”到“见色流精”，可谓出尽佛相。这本书微言色义、谈女色变，和颜悦色的察言观色、不动声色的有声有色、满园春色的令师父、和尚们黯然失色、风云变色、平分春色、面无人色。天下大乱了，李敖不改本色。

灵肉可以分家吗？

神仙只有灵的问题，因为神仙有灵无肉；动物只有肉的问题，因为动物有肉无灵。灵肉都有的问题，只在人类发生。灵肉问题，只是人类的问题。

或许有人说：你李敖《独白下的传统》书里，不是提到“欢喜佛”吗？欢喜佛是神仙，是肉交中的神仙，谁说神仙有灵无肉？我的答案是：欢喜佛只是神仙的塑像，并不是神仙本身，神仙本身——如果有的话——是虚无缥缈的、不成神形的，他的真面目，是没有肉身的，既然没有肉，结论有灵无肉，自然成立。哲学家莱布尼兹认为没肉就没灵，但上帝不在此限，其理就在这儿。

或许又有人说：动物中也有灵得很的，像“灵龟”、“灵蛇”、“灵禽”、“灵雀”、“灵鹊”、“灵猫”、“灵犬”等等，可见动物也不一定无灵。我的答案是：这篇文章谈的灵，是与肉相对的灵，不是其他的灵，有关动物的灵，是灵性的灵、智慧的灵、习性的灵，彼灵非此灵。动物没有灵与肉的意识与理论，所以灵肉问题

不是动物的问题。

人类本是动物出身，他在原始竞争中，肉体的本钱并不足：游不过鳄鱼、缠不过巨蟒、跑不过豺狼、打不过狮熊虎豹。一场混战下来，结局常是“人为万物之肉”。这时候，人类站起身来，开始头脑体操，最后自败部转入胜部冠军，成为万物之灵。灵呀灵的，到头来却发现不够灵，因为解决不了灵与肉的多边关系问题。

最早闹出这种问题来的，是西方中古前期的基督教。基督教的理论家和“文字警察”们，认为人类灵魂的永生，有赖于一个先决条件，就是对肉的控制。对肉的控制，本是哲学家、宗教家的一个老题目，但到了中古教棍手里，却变得走火入魔。中古教棍提出一种毫无根据的怪论，叫做“唯灵论”，或叫“灵魂至上论”、或叫“崇灵贬肉论”。这种怪论，不论怎么巧立名目、怎么叠床架屋、怎么演绎，它的基本论调，不外“灵”是高的、圣的、好的；“肉”是低的、邪的、坏的。这种灵上肉下发展的颠峰，可以达到肉的行为，足可全被灵给架空的魔术程度。一个学者型的教棍有次发表妙论，宣布只要在灵的方面不怀邪念，甚至可以摸修女的大奶奶（或小奶奶），而毫不犯淫罪。这就是说，肉的行为，只要一滴灵，就可以一点也不肉了！

这种灵肉分离的摸奶奶功夫，进一步发展就更精彩了。《教会史》（*Historia Ecclesiasticus*）里记巴勒斯坦的洋和尚，能过“百分之百的高明而神圣的生活”，能够“完全克服他们的情欲”，火候可达到“与女人一起洗澡，也无所谓”的程度，因为他们的道性，“不论看也好、不论摸也罢、不论搂也成，不论怎么动作，他们都不能恢复自然状态与反应。”换句话说，他们都是柳下惠、柳下惠、柳下惠。——柳下惠极了！

真这么柳派吗？恐怕大有问题。这种“目中有色，心中无

色”的不近人情的唯灵论，它在灵的方面，成色如何、纯度如何，一细查教棍们“狗屁倒灶”的历史，便恍然大悟。经查自教皇以下，衮衮诸公，都不乏有私生子的纪录。私生子生下来，没人敢像李敖这样公然追认的，他们纷纷谎报，说这些小朋友是自己的侄儿或外甥（nephew），进而大加提拔，形成标准的“引用亲戚”（nepotism）现象。演变到跟他们没有生殖器关系的非公子哥儿，就难得出人头地。这种高度唯灵论者的低级趣味，把他们一海底捞，就原形毕露。所谓唯灵之灵，其实一点也不灵。

虽然这样，唯灵论者还是作怪不已。有些洋和尚坚持与处女同床，但要秋毫无犯，这种故意用来考验自己的女人，专名词叫 mulieres subintroductae（私养的女人）。一本《爱尔兰圣徒传》（Lives of Irish Saints）里，曾记录两个圣徒，都自信通过了同床异梦的考验，而比赛谁最坐怀不乱。别人争短长是争雄，唯灵论者争短长却是争不雄，真是所争非她了！

这种公然不雄赳赳的气昂昂，毕竟非常人所能堪，所以道性低的唯灵论者，只好釜底抽薪，采取根本隔离的办法，他们坚持“不见可欲，其心不乱”。莫里哀（Molière）在《塔土夫》（Tartuffe）一剧里，描写塔土夫一见陶里茵（Dorine），就赶忙掏出一条毛巾给这女人，理由是：若不用毛巾挡住大奶奶（或小奶奶），看到的人的灵魂，将会受伤！

像塔土夫这种鲁男子，还算是见到肉才不能自制的，另有一种尚没见肉只见女人就不行的，就更惨不忍睹。宗教史里有太多的“拒见女人”的故事，来科波利斯（Lycopolis）地方的圣徒，有四十八年之久没见过女人，为了深信只有这样彻底的不见肉，人才能够只见灵。唯灵唯到这种落荒而走的境界，他们的灵也真太见不得人啦！

上面所写唯灵论的种种怪相，它的基本魔障，就在将人“灵”“肉”二分。误信灵肉二分的人，他们在生理构造上，好像多了一层“道德的横隔膜”。隔膜以上，是仁义道德、是上帝；隔膜以下，是男盗女娼、是魔鬼。他们认为，灵是清洁的，肉是肮脏的，因而崇灵贬肉。这种崇灵贬肉一蔓延，即使教棍以外，许多知识分子也大受感染，而绝对的灵上肉下起来。一位狂热拥护中国文化的大学教授，在课堂上，总用上部讲精神文明“存天理，去人欲”的经典文化；可是课堂下来，他却常用下部去反对经典中“采葑采菲，无以下体”的训示，而买肉青楼。不过可为这类教授开脱的是：灵肉的二分，倒不乏时代的背景，不能独责于他。中国古代的知识分子，他们真正灵肉一致的焦点，不是老婆，而是旧艺综合体——窑姐儿。这些日本艺妓的前身，她们不但会饮酒赋诗、小红低唱，同时还会柳腰款摆，“教君恣意怜”。不料后来世风日下，人心不古，人身亦不古，并且身心不再合一。女人“灵”的一部分，已上升到月满西楼的修道院；“肉”的一部分，已下降到江山楼的“卡紧卡紧”（快快）派，以致心物二元起来；形而上者有灵无肉，形而下者有肉无灵，前者启灵过分，后者泄欲太多，两相辉映，终于变成了现代的不灵不肉之人。目前我们眼之所见的现代人，十九都是不灵不肉的，而不是“灵肉合一”的，这是现代人的一大失败。

我这里说现代人失败，并非说老祖宗们“灵肉合一”得成功，而是觉得：以现代人的进步和头脑清楚，理应比老祖宗们处理得高明、处理得漂亮、处理得达生近情、处理得和谐有致，可是细看之下，显然并不如此。现代人仍在灵上肉下里兜圈子，又不能不肉，结果只好在“灵魂纯洁”、“肉体不纯洁”的迷宫里打转，在忏悔与罪恶感之中周而复始。现代人一方面追寻琼瑶《窗外》的

纯情派十七岁，一方面浪迹宝斗里巷内的人肉市场，这是他们最大的羞耻。真正的灵肉一致者，绝不如此。他的境界，是《列子》书中的“心凝形释”的境界，他发乎灵，止乎肉，但绝不花钱买肉。扬州二十四桥的诗人杜牧，形式上是逛窑子，实质上该是因妓谈情，因灵生肉。他若是花钱打炮的粗汉，也不会“赢得青楼薄幸名”了。现代买肉青楼的知识分子，实在无幸可薄，他们只是一团俗物，俗得连“摸修女的奶”的伪善都不配，——只该吃奶嘴！

十九世纪的英国大诗人勃朗宁，曾用美妙的诗句，告诉我们

……灵之对肉，并不多于肉之对灵。

（“Nor soul helps flesh more, now than flesh helps soul.”）

这是多么匀衡的启示！真盼望这种启示，能够使我们灵中有肉、肉中有灵，从此既有灵感，也有肉感，在爱河与大化之中，俯仰一世。最后人人都美死了！美死了！美死了！那该多好！

《中国时报》一九七九年八月十五日